

國立臺灣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學習開課審查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三）14 時 00 分

地點：校總區第二行政大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汪詩珮學務長、丁詩同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符碧真副主任代理）

出席：教學發展中心詹魁元主任（教發中心副主任符碧真副主任代理）、文學院蔡秀枝教授、理學院金必耀教授、社會科學院蘇翊豪助理教授、醫學院王淑芬教授（郭曉意助理教授代理）、工學院陳昭宏教授、生農學院陳惠美教授、管理學院盧信銘副教授（廖芝嫻副教授代理）、公衛學院盧子彬副教授（馮嫻臻助理教授代理）、電機資訊學院劉宗德副教授、法律學院陳韻如副教授、生命科學院鄭貽生教授、學生會學權部劉宇恆部員、學生代表大會王家康代表、研究生協會林謙副會長、服務學習課程代表游竣瑋代表

紀錄：林宜葶

壹、主席致詞（略）

貳、討論事項

一、案由：審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含寒假）「非學系開設服務學習課程」申請，共 44 門課（詳附件-審議資料）。（提案單位：課外組）

說明：

（一）新開課程計 1 門，請申請單位代表列席報告。

（二）重新開課計 2 門，依據本校服務學習課程施行細則第五條第四款規定「非學系開授 6 學期或開課已滿 3 年的課程，擬續開該課程，其申請程序視同新開課程，需重新送件申請審查，並檢附該課程過去實際執行的成果報告，經開課審查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後上網開課」，故擬請重新開課單位代表列席報告。

（三）持續開課計 41 門，以書面資料審查。

1. 「新開課」報告單位

NO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1	文學院學生會	服務學習（甲） 烽火杜鵑城-文學院學生會服學計畫

2. 「重新開課」報告單位

NO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1	雲林嘉義地區校友會	服務學習（乙）返鄉服務
2	慈幼山友團	服務學習（乙）

決議：

(一)「新開課」：不通過「文學院學生會-服務學習（甲）烽火杜鵑城-文學院學生會服學計畫」。

- 不通過理由：本課程內容不具服務性質、服務對象不夠廣泛、且其延續性、經費規劃與收費標準均有所疑慮（不同意 15 票、同意 2 票）。

(二)「重新開課」：通過「雲林嘉義地區校友會-服務學習（乙）返鄉服務」、「慈幼山友團-服務學習（乙）」等 2 門課程申請。

(三)「持續開課」：通過「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學生會-服務學習（乙）綠領農學市集服務」、「應屆畢業生聯合會-服務學習（乙）應屆畢業生生活服務」、「台中地區校友會-服務學習（二）各級學校育樂營」、「彰化地區校友會-服務學習（三）各級學校育樂營服務」、「地理環境資源學系學生會-服務學習（三）杜鵑花節學系博覽會教學服務」、「慈幼會社區服務團-服務學習（三）」、「台南地區校友會-服務學習（三）寒假返鄉服務」、「傳統醫學研究社-服務學習（乙）」、「椰島社-服務學習（乙）中文輔導班服務」、「家教服務社-服務學習（乙）孩童陪伴服務」、「醫學院學生社會服務團服務學習（二）」、「桃園地區校友會-服務學習（乙）各級學校育樂營」、「慈幼義光團-服務學習（乙）課業輔導」、「自閉星雨服務團-服務學習（乙）社會服務」、「崇德志工社服務學習（三）語言文化交流」、「轉學生聯會-服務學習（乙）校內服務」、「外籍生接待服務義工社-服務學習（乙）外籍生接待服務」、「陽光椰子社會服務社服務學習（三）各級學校育樂營」、「社會工作系學生會-服務學習（二）東引課輔服務」、「童癌童語服務社-服務學習（二）社會服務」、「世界志工社-服務學習（乙）寒假花蓮國小服務」、「青樹人社服務學習（二）課業輔導」、「慈幼會山地服務團服務學習（乙）部落學童服務」、「山徑行動社-服務學習（乙）手作步道志工服務」、「坪林新芽社-服務學習（乙）坪林課輔服務」、「小獅子服務社-服務學習（乙）社會服務」、「武塔小教室社-服務學習（乙）社會服務」、「兒童友善醫療服務社-服務學習（乙）兒童友善醫療服務」、「國際學伴交流社-服務學習（三）社會服務」、「東谷沙飛社服務學習（乙）原住民小學伴生活陪伴」、「升學輔導種子社-服務學習（三）秘書室-服務學習（乙）校園訪客諮詢服務」、「秘

書室-服務學習(乙)校園導覽服務」、「學生住宿服務組-服務學習(二)宿舍服務」、「學生住宿服務組-服務學習(三)社會服務」、「國際事務處服務學習(乙)國際新生入學服務」、「國際事務處服務學習(乙)國際學生一對一接待服務」、「體育室-服務學習(乙)運動賽會服務」、「圖書館校史館營運組-服務學習(乙)臺大校史館物館群導覽與推廣諮詢服務」、「教學發展中心-服務學習(甲)創新教學發展之參與」、「全球集思論壇-服務學習(乙)全球集思論壇服務」等41門課程申請。

➤ 說明：「全球集思論壇-服務學習(乙)全球集思論壇服務」

- 1.本案將於111年1月21日至1月25日舉辦，活動執行期間原為110學年度寒假，並規劃申請110-2學期服務學習開課；但受今年五月COVID-19疫情警戒影響，110-1學期開學日延後(自9月1日延後為9月22日)而致使活動執行期間從110學年度寒假變為110-1學期末。
- 2.依本校服務學習課程施行細則第五點規定「開課單位為非學系者(社團或行政單位)，上學期與暑假開課須於4月30日前遞交開課申請文件送會審議」，本專案服務時間係受110學年度開學日調整而產生時間差異，故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申請110-1開課，擬請同意本案申請110-2學期開課。
- 3.本案經在場10位委員投票通過(8票同意，2票不同意)。因本課程學員於開課申請前已完成招募，故有委員建議仍公布開課資訊提供有興趣的同學加選。

參、臨時動議

- 一、服務學習課程若有必要向服務對象收取費用時，應以必要之行政支出為限，於申請時檢附經費預算表，詳細編列收入與支出項目總額，並請授課老師負監督責任，於開課時說明課程支出經費不足或剩餘時之因應與處理。(學生代表大會代表王家康提)

說明：之前生農學院開設的綠領農學市集服務課程有借用帳篷、場地之需求與支出，僅因為是服務學習課程而無法向攤商收取費用，雖然市集是以鼓勵小農為目的卻仍屬商業活動，同學也確實有提供服務卻因不能收費的規定導致他們需要自行吸收成本，生農學院的同學們也因此向學代會反映建議，故學代會希望能把收費標準制度化，於109年度學代會教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決議通過本提案。

決議：通過。

肆、散會(15時30分)